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乐普医疗
保荐代表人姓名：利佳	联系电话：010-58067900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君	联系电话：010-5806 7802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2 次

项　目	工作内容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 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向深交所报告的重大事项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关注的重大事项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次
（2）培训日期	2021 年 1 月 27 日

项　目	工作内容
（3）培训内容	上市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再融资规定、信息披露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无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三会”运作	无	无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关联交易	无	无
7、对外担保	无	无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发行人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发行人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	是	不适用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

名：

利佳　　刘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